

# 發售價及配發結果公告

## 概要

### 發售價

- 發售價已經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1.49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49港元計算，假設超額配股權完全不獲行使，本公司從發售股份發行將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即經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佣金、獎勵費及估計開支的所得款項總額）估計約為225.7百萬港元。
- 本公司擬將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應用於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所載的各種擬定用途。倘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並無即時應用於該等用途，本公司會將所得款項淨額存入香港持牌商業銀行及／或認可金融機構的計息銀行賬戶（如活期存款賬戶）。

### 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水平

- 香港發售股份獲輕微超額認購。本公司合共接獲15,956份根據香港公開發售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及利用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的有效申請，認購合共130,676,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總數19,242,000股約6.79倍。
- 由於有效申請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的15倍以下，因此並無觸發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及回撥」所披露的重新分配，以及概無發售股份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分配予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19,242,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10%（假設超額配股權不獲行使）。香港發售股份已按本公告「香港公開發售分配基準」一段所載的基準有條件分配。

## 國際發售

- 國際發售股份獲適度超額認購，國際發售的認購相當於國際發售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1.70倍。國際發售下合共有151名承配人。根據國際發售分配予承配人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173,178,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90%（假設超額配股權不獲行使）。
- 合共53名承配人獲配發五手或以下股份，相當於國際發售下承配人總數約35.10%。該等承配人獲配發國際發售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約為0.23%（假設超額配股權不獲行使）。
- 國際發售乃按照配售指引進行。董事確認，國際發售股份並無分配予本公司的核心關連人士、董事、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無論以彼等自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概無獨家保薦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及彼等各自的聯屬公司及關連客戶（定義見配售指引）根據全球發售為自身利益承購任何發售股份。
- 董事確認，國際發售下概無承配人將獲配售於緊隨全球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以上。因此，董事確認概無承配人將於國際發售後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且緊隨全球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本公司將不會出現任何新的主要股東。
- 就董事所深知，(i)承配人或公眾認購的發售股份概無獲本公司的任何核心關連人士、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任何一方的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資助及(ii)認購發售股份的承配人及公眾亦無慣常接受本公司的任何核心關連人士、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任何一方的緊密聯繫人有關收購、出售、投票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以其名義登記或由其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的指示。

## 超額配股權

- 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已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全權酌情行使。根據超額配股權，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可於上市日期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30日止期間（即2020年5月3日（星期日）止的30日期間）內隨時行使權利，要求本公司按與全球發售涉及的發售股份相同的條款及條件，按發售價配發及發行最多28,863,000股額外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的15%），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概無於國際發售超額分配發售股份。因此，預期不會行使超額配股權，亦不會有任何借股安排以補足超額分配。

## 基石投資者

- 根據本公司、獨家保薦人及Jacobson Group Treasury Limited（作為基石投資者）訂立的基石投資協議，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49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計算，基石投資者已認購53,69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緊隨全球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6.71%（假設超額配股權不獲行使），以及全球發售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27.90%（假設超額配股權不獲行使）。基石配售構成國際發售的一部分。就董事所深知，基石投資者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各自獨立於本公司的核心關連人士、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任何一方的緊密聯繫人。基石投資者認購的發售股份一經發行及交付，將在所有方面與當時已發行的其他繳足股款的發售股份享有同等權益，並會計入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基石投資者將不會於董事會中擁有任何代表，亦不會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與其他公眾股東相比，基石投資者並無根據基石投資協議獲授任何優先權，而且基石投資協議中亦無訂明關於基石投資者認購的發售股份有延期結付款項或延期交付的安排。有關基石配售及基石投資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

- 基石投資者已承諾，除非獲得本公司、獨家保薦人及聯席全球協調人各自的事先書面同意，否則其將不會並將促使其聯屬人士不會在上市日期起計六個月期間（包括上市日期）內任何時間，（其中包括）出售根據基石投資協議購得的任何股份。有關基石投資者所作承諾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

## 禁售承諾

控股股東、IPO前投資者及基石投資者須遵守本公告「禁售承諾」一節所載的若干禁售承諾。

## 分配結果

- 本公司於2020年4月14日（星期二）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以及在本公司網站 [www.tycoongroup.com.hk](http://www.tycoongroup.com.hk)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公布最終發售價、國際發售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認購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分配基準。
-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以及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香港商業登記號碼亦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列方式提供：
  - 2020年4月14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前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tycoongroup.com.hk](http://www.tycoongroup.com.hk)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的公告查閱；
  - 2020年4月14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至2020年4月20日（星期一）午夜十二時正期間透過可全日24小時瀏覽分配結果的特定網站 [www.tricor.com.hk/ipo/result](http://www.tricor.com.hk/ipo/result) 或 [www.hkeipo.hk/IPOResult](http://www.hkeipo.hk/IPOResult) 或IPO App「分配結果」功能內，使用「身份識別搜尋」功能查閱；
  - 2020年4月14日（星期二）至2020年4月17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電話查詢熱線(852) 3691-8488查詢；及
  - 2020年4月14日（星期二）至2020年4月16日（星期四）期間在所有收款銀行指定分行及支行的營業時間內查閱特備的分配結果小冊子。

## 發送／領取股票／退款支票

- 以**白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且已提供所規定全部資料的申請人，可於2020年4月14日（星期二）或本公司在公告通知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領取其退款支票（有關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的申請及／或發售價與申請時初步支付每股發售股份的最高發售價之間的差額，當中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但不計利息））及／或股票。對於沒有在上述指定領取時間內親身領取退款支票及／或股票的該等上述申請人，以及以**白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1,000,000股以下香港發售股份，且已提供所規定全部資料的該等申請人，其退款支票及／或股票將於2020年4月14日（星期二）或之前盡快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其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由彼等自行承擔。
- 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而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可於2020年4月14日（星期二）或本公司在公告通知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在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領取其股票。對於沒有在上述指定領取時間內親身領取股票的該等上述申請人，以及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認購1,000,000股以下香港發售股份而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該等申請人，其股票將於2020年4月14日（星期二）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其申請指示所示地址，郵誤風險由彼等自行承擔。
- 對於使用**網上白表**服務，並透過單一銀行賬戶繳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任何退款（有關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的申請及／或發售價與申請時初步支付每股發售股份的最高發售價之間的差額，當中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但不計利息））將於2020年4月14日（星期二）或之前以電子自動退款指示形式存入該銀行賬戶。對於使用**網上白表**服務，並透過多個銀行賬戶繳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任何退款將於2020年4月14日（星期二）或之前以退款支票形式通過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其申請指示所示地址，郵誤風險由彼等自行承擔。
- 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而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其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發出，並於2020年4月14日（星期二）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其申請表格或申請指示所示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 透過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由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分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查閱本公司所刊發的公告，如有任何資料不符，須於2020年4月14日（星期二）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的下午五時正前知會香港結算。
- 以**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分提出申請的申請人，亦可在緊隨香港發售股份記存於其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後，於2020年4月14日（星期二）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根據香港結算不時有效的「投資者戶口操作簡介」所載程序）查閱其新賬戶結餘。香港結算亦將提供一份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活動結單，列出記存於其股份戶口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對於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申請人，有關申請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而退回的申請股款及／或發售價與申請時初步支付每股發售股份的最高發售價之間的差額退款（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但不計利息）），將於2020年4月14日（星期二）存入其指定銀行賬戶或其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
- 對於已指示其經紀或託管商代為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申請人，亦可於2020年4月14日（星期二）向該等經紀或託管商查詢應付予彼等的退款金額（如有）。
- 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名義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可於2020年4月14日（星期二）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結算通」電話系統或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或在退款存入其指定銀行賬戶後由香港結算提供的活動結單，查詢應付予彼等的退款金額（如有）。
- 使用**黃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且已提供所規定全部資料的申請人，可於2020年4月14日（星期二）或本公司在公告通知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領取其退款支票（有關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的申請及／或發售價與申請時初步支付每股發售股份的最高發售價之間的差額，當中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但不計利息））。對於沒有在上述指定領取時間內親身領取退款支票的該等上述申請人，以及以**黃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1,000,000股以下香港發售股份的該等申請人，其退款支票將於2020年4月14日（星期二）或之前盡快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其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由彼等自行承擔。

- 只有在全球發售已成為無條件以及招股章程「包銷」所述終止權利未有行使的情況下，股票方會於2020年4月15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證書。
- 本公司不就發售股份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就申請時繳付的款項發出收據。

## 公眾持股量

董事確認：

- (i) 緊隨全球發售（假設超額配股權不獲行使）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最少25%將由公眾持有，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條的規定；
- (ii) 上市時股份將至少由300名股東持有，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的規定；及
- (iii) 三大公眾股東將不會持有超過於上市時公眾持股量50%的股份，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條及第8.24條的規定。

## 開始買賣

- 假設全球發售於2020年4月15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2020年4月15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主板買賣。股份將按每手買賣單位2,000股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3390。

鑑於股權高度集中在少數的股東手中，故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即使是少量的股份交易，股份價格亦可能出現大幅波動，且於買賣股份時務請高度謹慎行事。

## 發售價

發售價已經釐定為每股發售股份1.49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49港元計算，假設超額配股權完全不獲行使，本公司從發售股份發行將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即經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佣金、獎勵費及估計開支的所得款項總額）估計約為225.7百萬港元。

本公司擬將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應用於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所載的各種擬定用途如下：

- 約30.0%（或67.7百萬港元）預期用於進一步發展本集團的供應鏈及零售管理，其中：
  - 約15.0%（或33.8百萬港元）預期用於透過分銷業務模式（線下）、跨境電子商務業務及潛在收購，令本集團的產品更易到達消費者供其選用；
  - 約10.0%（或22.6百萬港元）預期用於透過為客戶引入新的第三方品牌產品及開發新的自家品牌產品，擴大產品選擇範圍；及
  - 約5.0%（或11.3百萬港元）預期用於通過應用資訊科技及本集團系統升級，加強企業資源計劃、客戶關係管理及倉庫管理；
- 約15.0%（或33.9百萬港元）預期用於進一步投資於本集團的品牌管理，以提高大眾對本集團及其產品的認識；
- 約45.0%（或101.6百萬港元）預期用於償還本集團部分銀行借款；及
- 約10.0%（或22.5百萬港元）預期用作一般營運資金用途。

倘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並無即時應用於該等用途，本公司會將所得款項淨額存入香港持牌商業銀行及／或認可金融機構的計息銀行賬戶（如活期存款賬戶）。



## 已接獲的申請及踴躍程度

### 香港公開發售

香港發售股份獲輕微超額認購。本公司合共接獲15,956份根據香港公開發售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及利用網上白表服務提出的有效申請，認購合共130,676,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總數19,242,000股約6.79倍。

在有效申請中：

- 合共15,952份有效申請乃就總數113,676,000股香港發售股份提出（按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52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計算，各申請的認購總額為5百萬港元或以下），相當於初步分配至甲組的9,621,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約11.82倍；及
- 合共4份有效申請乃就總數17,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提出（按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52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計算，各申請的認購總額為5百萬港元以上），相當於初步分配至乙組的9,621,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約1.77倍。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29份重複申請或疑屬重複申請已被識別並遭拒絕受理。概無申請因退票而遭拒絕受理。概無申請被識別為沒有按照申請表格所載指示完成及遭拒絕受理。概無識別出認購超過9,62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即可於甲組或乙組下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上限）的申請。

由於有效申請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的15倍以下，因此並無觸發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及回撥」所披露的重新分配，以及概無發售股份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分配予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19,242,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10%（假設超額配股權不獲行使）。

香港發售股份已按本公告「香港公開發售分配基準」一段所載的基準有條件分配。

## 國際發售

國際發售股份獲適度超額認購，國際發售的認購相當於國際發售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1.70倍。國際發售下合共有151名承配人。根據國際發售分配予承配人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173,178,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90%（假設超額配股權不獲行使）。

合共53名承配人獲配發五手或以下股份，相當於國際發售下承配人總數約35.10%。該等承配人獲配發國際發售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約為0.23%（假設超額配股權不獲行使）。

國際發售乃按照上市規則附錄六股本證券的配售指引（「**配售指引**」）進行。董事確認，國際發售股份並無分配予本公司的核心關連人士、董事、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無論以彼等自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概無獨家保薦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及彼等各自的聯屬公司及關連客戶（定義見配售指引）根據全球發售為自身利益承購任何發售股份。

董事確認，國際發售下概無承配人將獲配售於緊隨全球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以上。因此，董事確認概無承配人將於國際發售後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且緊隨全球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本公司將不會出現任何新的主要股東。

就董事所深知，(i)承配人或公眾認購的發售股份概無獲本公司的任何核心關連人士、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任何一方的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資助；及(ii)認購發售股份的承配人及公眾亦無慣常接受本公司的任何核心關連人士、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任何一方的緊密聯繫人有關收購、出售、投票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以其名義登記或由其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的指示。

## 超額配股權

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已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全權酌情行使。根據超額配股權，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可於上市日期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30日止期間（即2020年5月3日（星期日）止的30日期間）內隨時行使權利，要求本公司按與全球發售涉及的發售股份相同的條款及條件，按發售價配發及發行最多28,863,000股額外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的15%），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概無於國際發售超額分配發售股份。因此，預期不會行使超額配股權，亦不會有任何借股安排以補足超額分配。

## 基石投資者

根據本公司、獨家保薦人及Jacobson Group Treasury Limited（「基石投資者」）訂立的基石投資協議，按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49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計算，基石投資者已認購53,690,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緊隨全球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6.71%（假設超額配股權不獲行使），以及全球發售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27.90%（假設超額配股權不獲行使）（「基石配售」）。基石配售構成國際發售的一部分。就董事所深知，基石投資者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各自獨立於本公司的核心關連人士、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現有股東或彼等任何一方的緊密聯繫人。基石投資者認購的發售股份一經發行及交付，將在所有方面與當時已發行的其他繳足股款的發售股份享有同等權益，並會計入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基石投資者將不會於董事會中擁有任何代表，亦不會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與其他公眾股東相比，基石投資者並無根據基石投資協議獲授任何優先權，而且基石投資協議中亦無訂明關於基石投資者認購的發售股份有延期結付款項或延期交付的安排。有關基石配售及基石投資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

基石投資者已承諾，除非獲得本公司、獨家保薦人及聯席全球協調人各自的事先書面同意，否則其將不會並將促使其聯屬人士不會在上市日期起計六個月期間（包括上市日期）內任何時間，（其中包括）出售根據基石投資協議購得的任何股份。有關基石投資者所作承諾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

## 禁售承諾

根據各自的協議及／或適用規則，以下股東各自須遵守若干禁售承諾，以及下表載列了該等禁售期屆滿的日期：

股東姓名／名稱	於上市後須遵守 禁售承諾的所持股份		禁售期屆滿的 日期
	股份數目	佔上市 (假設超額 配股權不獲行使) 後已發行股份總數 的概約百分比	
<b>IPO前投資者</b>			
華潤醫藥零售集團 有限公司(附註1)	151,895,000	18.99%	2021年4月14日
<b>控股股東</b>			
王先生及Tycoon Empire	448,096,326	56.01%	
• 上市後第一個六個月期間 (附註2)			2020年10月14日
• 上市後第二個六個月期間 (附註2)			2021年4月14日
<b>基石投資者</b>			
Jacobson Group Treasury Limited(附註3)	53,690,000	6.71%	2020年10月14日

附註：

- (1) 根據IPO前股東協議，華潤醫藥零售集團有限公司（「**IPO前投資者A**」）承諾，除下文所載的允許情況外，未經Tycoon Empire／王先生的事先書面同意，自合資格IPO上市起至合資格IPO上市後12個月止期間的任何時間，IPO前投資者A不得以任何方式轉讓或處置其持有的股份，包括但不限於直接或間接轉讓IPO前投資者A所持任何部分股份的任何權益，或以其他方式就IPO前投資者A所持任何部分股份設立任何產權負擔。該等禁售限制並禁止IPO前投資者A向其關連人士轉讓股份，亦不限制IPO前投資者A就其股份作出抵押或質押以獲取一般商業銀行貸款，惟倘任何該等股份乃轉讓予IPO前投資者A的關連人士，IPO前投資者A須促使任何該人士或公司遵守及符合上述禁售限制。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IPO前投資－IPO前投資A及IPO前投資B－股份押記及IPO前股東協議項下的特別權利－IPO前股東協議**」。
- (2) 根據上市規則第10.07條及香港包銷協議，倘控股股東於緊隨該出售後將不再為控股股東，其須自於招股章程以提述方式披露其股權當日起至自上市日期起計滿六個月之日止期間（「**上市後第一個六個月期間**」）遵守出售股份的限制，以及須於上市後第一個六個月期間屆滿當日起計六個月期間（「**上市後第二個六個月期間**」）遵守出售股份的限制。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根據上市規則向聯交所作出的承諾－控股股東的承諾**」及「**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向香港包銷商作出的承諾－控股股東的承諾**」。
- (3) 基石投資者承諾，除非獲得本公司、獨家保薦人及聯席全球協調人各自的事先書面同意，否則其將不會並將促使其聯屬人士不會在上市日期起計六個月期間（包括上市日期）內任何時間，（其中包括）出售根據基石投資協議購得的任何股份。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對基石投資者的限制**」。

## 香港公開發售分配基準

待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全球發售的條件」所載條件獲達成後，公眾使用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及透過網上白表服務作出的有效申請，將按下列基準有條件分配：

### 甲組

所申請的股份數目	有效申請數目	配發基準／一手交易股數	佔所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數目的概約配發百分比
2,000	10,904	10,904份申請中2,735份獲分配2,000股股份	25.08%
4,000	959	959份申請中269份獲分配2,000股股份	14.03%
6,000	1,530	1,530份申請中528份獲分配2,000股股份	11.50%
8,000	424	424份申請中162份獲分配2,000股股份	9.55%
10,000	1,174	1,174份申請中470份獲分配2,000股股份	8.01%
20,000	388	388份申請中194份獲分配2,000股股份	5.00%
30,000	182	182份申請中102份獲分配2,000股股份	3.74%
40,000	64	64份申請中38份獲分配2,000股股份	2.97%
50,000	68	68份申請中42份獲分配2,000股股份	2.47%
60,000	64	64份申請中41份獲分配2,000股股份	2.14%
70,000	36	36份申請中24份獲分配2,000股股份	1.90%
80,000	20	20份申請中14份獲分配2,000股股份	1.75%
90,000	7	7份申請中5份獲分配2,000股股份	1.59%
100,000	53	53份申請中38份獲分配2,000股股份	1.43%
150,000	20	2,000股股份，另外20份申請中1份獲額外分配2,000股股份	1.40%
200,000	18	2,000股股份，另外18份申請中6份獲額外分配2,000股股份	1.33%
250,000	3	2,000股股份，另外3份申請中2份獲額外分配2,000股股份	1.33%
300,000	12	2,000股股份，另外12份申請中9份獲額外分配2,000股股份	1.17%
350,000	2	4,000股股份	1.14%
400,000	3	4,000股股份	1.00%
500,000	7	4,000股股份，另外7份申請中2份獲額外分配2,000股股份	0.91%
600,000	2	4,000股股份，另外2份申請中1份獲額外分配2,000股股份	0.83%
700,000	3	4,000股股份，另外3份申請中2份獲額外分配2,000股股份	0.76%
1,000,000	8	6,000股股份，另外8份申請中6份獲額外分配2,000股股份	0.75%
3,000,000	1	18,000股股份	0.60%
<b>總計</b>	<b>15,952</b>		

## 乙組

所申請的 股份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配發基準／一手交易股數	佔所申請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的概約 配發百分比
4,000,000	3	2,264,000股股份	56.60%
5,000,000	1	2,828,000股股份	56.56%
<b>總計</b>	<b>4</b>		

分配予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19,242,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10%（假設超額配股權不獲行使）。

國際發售下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情況而定）為173,178,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90%（假設超額配股權不獲行使）。

### 分配結果

本公司於2020年4月14日（星期二）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以及在本公司網站[www.tycoongroup.com.hk](http://www.tycoongroup.com.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公布最終發售價、國際發售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認購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分配基準。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以及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香港商業登記號碼亦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列方式提供：

- 2020年4月14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前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tycoongroup.com.hk](http://www.tycoongroup.com.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的公告查閱；
- 2020年4月14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至2020年4月20日（星期一）午夜十二時正期間透過可全日24小時瀏覽分配結果的特定網站[www.tricor.com.hk/ipo/result](http://www.tricor.com.hk/ipo/result)或[www.hkeipo.hk/IPOResult](http://www.hkeipo.hk/IPOResult)或IPO App「分配結果」功能內，使用「身份識別搜尋」功能查閱；

- 2020年4月14日(星期二)至2020年4月17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電話查詢熱線(852) 3691-8488查詢；及
- 2020年4月14日(星期二)至2020年4月16日(星期四)期間在所有收款銀行指定分行及支行的營業時間內查閱特備的分配結果小冊子，該等分行及支行的地址載列如下：

###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地區	分行名稱	地址
香港島	總行	中環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地下
	統一中心分行	金鐘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1樓 1015-1018號舖及2樓2032-2034號舖
九龍	油麻地分行	油麻地吳松街131-137號地下及1樓
新界	屯門市廣場－ 中小企業銀行	屯門屯隆街3號屯門市廣場第2期 地下23號舖

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的申請人，可向該等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核彼等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成功申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於2020年4月14日(星期二)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或從香港結算向彼等提供的一份活動結單(當中列明已記存於其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查核彼等獲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



## 股權集中度分析

下文載列全球發售下的配發結果概要：

- 國際發售下的最大、前5大、前10大及前25大承配人、國際發售下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彼等於國際發售及全球發售的認購百分比，以及彼等於上市後的股權百分比：

承配人	國際發售下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	認購佔國際發售股份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不獲行使)	認購佔發售股份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不獲行使)	佔上市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不獲行使)
最大	53,690,000	31.00%	27.90%	6.71%
前5大	109,936,000	63.48%	57.13%	13.74%
前10大	135,836,000	78.44%	70.59%	16.98%
前25大	157,172,000	90.76%	81.68%	19.65%

- 上市後的最大、前5大、前10大及前25大股東、彼等於全球發售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彼等將於上市後持有的股份數目、彼等於國際發售及全球發售的認購百分比，以及彼等於上市後的股權百分比：

股東	認購	上市後持有的股份數目	認購佔國際發售股份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不獲行使)	認購佔發售股份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不獲行使)	佔上市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不獲行使)
最大	0	448,096,326	0.00%	0.00%	56.01%
前5大	93,356,000	693,347,326	53.91%	48.52%	86.67%
前10大	121,982,000	729,562,000	70.44%	63.39%	91.20%
前25大	159,486,000 (附註1)	767,066,000	86.54% (附註2)	82.88% (附註1)	95.88%

附註：

- 包括根據香港公開發售認購的9,620,000股發售股份及根據國際發售認購的149,866,000股發售股份。
- 包括根據國際發售認購的149,866,000股發售股份。

鑑於股權高度集中在少數的股東手中，故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即使是少量的股份交易，股份價格亦可能出現大幅波動，且於買賣股份時務請高度謹慎行事。